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(02)33437834
聯絡人：高瑞蓮
聯絡電話：(02)77367823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訓(三)字第0990093887B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薦表（納入教育部調查專業人才庫名單推薦表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附納入本部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推薦表乙份(如附件)，請依表列指標就貴府/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委員或區域內相關專家，填列推薦(一人一份推薦表)，於本(99)年6月30日前函報本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具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經驗、法律專業或具性別平等相關實務專業者，推薦納入本部調查專業人才庫之機制，業經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(以下簡稱性平會)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召開會議討論，確認推薦指標及審查時間(每半年審查一次)。
- 二、本部將彙整旨揭推薦名單後，依據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1項第2款規定，提經本部性平會審查核可後再行納入本部調查專業人才庫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臺灣大學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縣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訓育委員會

99/06/02
14:12:47



裝

訂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線